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大华核字[2019]005552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及附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85

审 阅 报 告

大华核字[2019]005552 号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国微）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和假设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紫光国微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紫光国微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审阅报告仅供紫光国微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业机构及注册会计师无关。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曹贤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志刚



二〇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2,880,099,186.41	4,204,173,960.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58,469,082.54	
衍生金融资产	注释3	14,998,982.43	133,404.10
应收票据	注释4	380,665,463.00	332,281,936.47
应收账款	注释5	2,150,393,484.54	1,712,433,927.9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6	92,889,493.05	66,999,641.13
其他应收款	注释7	62,684,374.18	4,724,249,387.62
存货	注释8	1,153,200,355.64	1,113,412,023.0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9	142,303,680.72	198,299,133.73
流动资产合计		6,935,704,102.51	12,351,983,414.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10		98,896,585.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1	174,930,422.77	178,513,947.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12	20,166,328.3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3	678,076,580.37	634,455,649.18
在建工程	注释14	222,945,066.17	136,432,273.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5	1,629,020,336.82	1,720,971,709.79
开发支出	注释16	367,684,758.29	228,627,501.09
商誉	注释17	15,119,435,729.19	15,043,846,094.53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8	9,326,294.26	8,318,870.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9	137,503,905.37	135,740,804.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0	172,069,795.89	24,083,300.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31,159,217.43	18,209,886,736.41
资产总计		25,466,863,319.94	30,561,870,151.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于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坤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1	78,000,000.00	12,515,883.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注释22		133,404.10
应付票据	注释23	267,411,520.16	332,214,583.53
应付账款	注释24	753,603,362.87	642,885,337.98
预收款项	注释25	42,516,388.18	26,769,323.30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6	222,785,107.99	268,376,912.04
应交税费	注释27	72,989,058.55	89,525,137.01
其他应付款	注释28	117,974,165.77	6,140,926,225.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9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30	55,497,489.52	22,962,286.45
流动负债合计		1,610,777,093.04	7,546,309,092.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注释31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注释32	800,000.00	8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33	263,490,001.97	166,982,666.96
预计负债	注释34	71,757,406.69	117,379,913.40
递延收益	注释35	602,112,474.72	581,240,965.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9	247,414,363.81	263,109,489.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注释36	4,406,664.69	4,058,028.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89,980,911.88	1,433,571,064.21
负债合计		3,100,758,004.92	8,979,880,156.94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2,077,734,577.16	21,314,783,749.45
少数股东权益		288,370,737.86	267,206,244.73
股东权益合计		22,366,105,315.02	21,581,989,994.1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466,863,319.94	30,561,870,151.12

（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峰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9年1-6月

编制单位：紫光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37	3,133,736,025.49	5,764,239,145.62
减：营业成本	注释37	2,038,972,262.10	3,736,356,885.11
税金及附加	注释38	13,920,004.70	16,427,842.05
销售费用	注释39	100,415,883.30	177,846,294.98
管理费用	注释40	362,299,189.29	579,944,087.02
研发费用	注释41	127,936,065.87	248,871,932.89
财务费用	注释42	81,052,072.97	45,305,440.80
其中：利息费用	注释42	7,265,748.69	15,211,072.22
利息收入	注释42	26,831,446.73	22,360,515.56
加：其他收益	注释43	29,897,972.94	65,180,594.35
投资收益	注释44	5,436,656.85	111,690,583.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注释44	-3,583,524.69	-3,489,719.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释45	2,371,363.32	
信用减值损失	注释46	-759,823.79	-5,077,645.88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47	-85,813,039.74	-80,852,764.67
资产处置收益	注释48	67,628.13	80,594.62
二、营业利润		360,341,304.97	1,050,508,024.41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9	328,437.86	1,108,297.86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0	4,561,503.32	35,699,605.80
三、利润总额		356,108,239.51	1,015,916,716.47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1	18,521,194.59	53,930,206.58
四、净利润		337,587,044.92	961,986,509.8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37,587,044.92	961,986,509.89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2,774,302.99	961,757,173.18
少数股东损益		4,812,741.93	229,336.7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6,596,685.76	237,519,248.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5,718,156.62	276,069,145.85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223.80	-15,187,549.0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138,223.80	-15,187,549.04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5,856,380.42	291,256,694.8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560,856.8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625,596.71	-23,924,061.07
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3,230,783.71	340,741,612.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8,529.14	-38,549,897.15
六、综合收益总额		984,183,730.68	1,199,505,75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8,492,459.61	1,237,826,319.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91,271.07	-38,320,560.4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988	0.863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988	0.8636

(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 2001 年 8 月 17 日经河北省人民政府以冀股办(2001)88 号文批准，由唐山晶源裕丰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成的股份有限公司。2005 年 5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5]18 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于 2005 年 6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

2018 年 4 月 18 日经过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同意，本公司名称由原“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结构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585,573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606,232,395 股。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1302006010646915；法定代表人为刁石京；公司注册地址为河北省玉田县无终西街 3129 号。

（二）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与技术服务；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衬底材料开发、生产、销售；生产和销售压电石英晶体器件；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属于电子元器件制造业，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与技术服务；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衬底材料开发、生产、销售；生产和销售压电石英晶体器件。

二、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一）交易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西藏紫光神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神彩”）、西藏紫锦海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西藏紫锦海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红枫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鑫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北京紫光联盛科技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联盛”）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直接持有紫光联盛 100% 的股权。

交易对方中的紫光神彩系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将向紫光神彩购买其持有的紫光联盛 75.00% 的股权，而紫光神彩的间接控股股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的控制人不会因本次交易发生变更。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北京紫光联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通州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12MA01CA4064，注册资本 1,800,000.00 万元。由西藏紫光神彩投资有限公司、西藏紫锦海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西藏紫锦海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红枫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鑫铎股权投资管理公司共同出资，出资比例分别为 75%、8.33%、8.33%、5.56% 和 2.78%。公司组织形式：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赵伟国；企业住所：北京市通州区新华北路 55 号 2 幢四层 075 室。

（三）交易标的评估值及交易作价

依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9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紫光联盛的整体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评报字(2019)第 010219 号评估报告，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市场法两种评估方法对紫光联盛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最终选用收益法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根据评估结果，紫光联盛 100% 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1,846,809.16 万元，经友好协商，交易各方确定签署股权交易价格为 1,800,000.00 万元。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方法

（一）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6 年修订）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为附注二、（一）所述的交易方案之目的，按假设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资产和业务架构编制了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

了(2019)京会兴审字第 0100M0010 号的审计报告。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的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审议通过,但未经单独审计。

紫光联盛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3.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系基于附注二、(一)所描述交易,并假设上述资产重组已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完成,并按此架构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将紫光联盛纳入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资产重组完成后的架构存续至今,按照附注四所述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采用的主要假设包括:

(1) 为了更准确反映本公司整体上市后的财务状况和盈利水平,本备考财务报表假设上述收购事项已于报告期初完成,即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紫光联盛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2) 紫光联盛备考合并报表编制假设条件如下:

1)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紫光联盛已持续存在,并已对 Financière Lully A SAS(以下简称“Lully A”)实施控制,Lully A 的资产、负债、损益已于 2017 年 1 月 1 日纳入紫光联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因此在编制紫光联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以 Lully A 2018 年 7 月 18 日(紫光联盛收购实际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在分析 Lully A 实际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对紫光联盛未来合并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长期持续影响后,将 Lully A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7 月 18 日止期间的历史财务信息按照紫光联盛收购实际合并日对未来期间有重大长期影响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按照附注三、(一)、3、(2)、5)所述进行追溯调整,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后续计量,由此在重大方面备考反映紫光联盛按收购 Lully A 后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计量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2017 年 1 月 1 日紫光联盛股东已完成投入,因此报告期内紫光联盛并未因并购而产生贷款及利息支出,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剔除因并购而产生贷款及利息支出和重组费用产生的影响。

3) 2017 年 1 月 1 日紫光联盛已将持有的 Financière Lully F Inc100%股权、Smartrac Technology US Inc100%股权予以剥离,且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初始期间已不再纳入紫光联盛合并范围内。

4) 紫光联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紫光联盛并购过程中形成的、报告期末已摊销完毕的在手订单对利润表的影响不存在,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剔除因该事项产生的影响。

5) 上述备考调整事项的主要影响如下:

a.商誉

紫光联盛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收购 Lully A,收购对价为 7.66 亿欧元,产生的商誉为 18.14

亿欧元，紫光联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公司在 2017 年 1 月 1 日即完成对 Lully A 的收购，并假设以记账本位币计量的商誉在上述备考相关期间保持不变（与实际收购时产生的商誉一致），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收购 Lully A 产生的商誉总额与 Lully A 原账面商誉的金额的差额调整其他应收款。

b. 无形资产

紫光联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无形资产在 2017 年 1 月 1 日即评估增值，以 2018 年 7 月 18 日的评估增值额作为追溯调整的评估增值额，并相应调减其他应收款。截止 2018 年 7 月 18 日，Lully A 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按 PPA 报告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金额为 13,300.00 万欧元，其中在手订单公允价值增值 1,600 万欧元，其他无形资产较账面价值共增值 5,656.92 万欧元；由于在手订单增值对营业成本的影响期间较短，且报告期末已摊销完毕，紫光联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将在手订单增值追溯模拟调整至紫光联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期初。

c. 合并对价分摊

对于无形资产增值所导致的合并对价分摊的影响，假设紫光联盛并购过程中形成的、报告期末已摊销完毕的合并对价分摊（即在手订单）对利润表的影响不存在；对于其他合并对价分摊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一并在报告期内按照 2018 年 7 月 18 日评估值重新计算摊销额追溯模拟调整。对于评估过程中确认的专有技术增值，按照评估的使用年限计算的期间摊销费用进行追溯模拟调整，直接计入营业成本；对于评估过程中确认的客户关系增值，按照评估的重新使用年限计算的期间摊销费用进行追溯模拟调整至初始形成时点，并计入营业成本。

d. 递延所得税

根据上述假设，无形资产于模拟调整初始形成时点即评估增值，紫光联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从评估增值模拟调整初始形成时点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并相应调整其他应收款。递延所得税由于以上资产（即专有技术、客户关系）摊销而转回的影响确认为紫光联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期间的所得税损益。

e. 借款及利息

由紫光联盛代替 Lully A 偿还的 14.41 亿欧元有息负债，假设在 2017 年 1 月 1 日已经偿还，与有息负债相关的利息费用紫光联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期间内无需支付，调减的利息费用支出对应调整资本公积。

f. 重组费用

紫光联盛编制紫光联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报告期内发生于业务重组和业务剥离相关的费用假设未发生，调减管理费用对应调整资本公积。

（3）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已按上述假设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构架，将本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与紫光联盛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及往来余额予以抵销。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的子公司、紫光联盛及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其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4) 基于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特定目的,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列示本财务报表期间本公司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和合并经营成果。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相关期间的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备考合并权益变动表对作为特定用途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使用者无重大相关性, 故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同时,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列示于与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相关的部分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未披露与本次重组交易无直接关系的分部报告、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公允价值以及资本管理等信息。

4.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一)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核准)。

5.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未考虑本次重组中可能产生的交易费用、流转税及其他税项, 已考虑本次重组中的部分中介费用。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紫光联盛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参考《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 基于上述二、(一)描述的交易, 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处理原则进行编制的。

2. 鉴于备考合并报表编制之特殊编制目的,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 未列报和披露本公司财务信息。

3. 鉴于备考合并报表编制之特殊编制目的,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报, 不再细分“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4.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定紫光联盛 2018 年度的组织架构调整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已完成且调整后的组织架构与 2019 年 6 月 30 日组织架构相同的基础上编制。

5. 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 除特别说明外, 下文的“本公司”和“公司”均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完成后的本公司。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本备考财务报表主体根据自身经营特点, 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四、十)、收入确认政策(附注四、二十七)等。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备考财务报表主体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

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别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作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所属当月期初汇率折合成记账本位币记账，期末分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

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紫光国微及紫光联盛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紫光盛耀下属境外子公司报告期内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1)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券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资产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权益工具：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分类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根据预期持有期限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终止确认时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此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不含与套期会计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当前情况下使用并且有足够

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和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企业（转出方）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其他方或者虽然保留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之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和财务担保合同按预期信用损失法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根据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第一阶段），本备考报告主体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和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4)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核销

如果本公司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后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应收款项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和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所有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组合	除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所有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款项性质相同的其他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预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一) 金融工具（适用于紫光国微及紫光联盛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以及风险管理的要求，将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持有至到期投资；（3）应

收款项；（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将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各项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如下：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既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又没有失去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5.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6.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时，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按下述（1）中所述方法处理；其次，可以考虑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是否需要单独计提，需要单独计提的则按下述（3）中所述方法处理；除上述以外的应收款项，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并按下述（2）中所述方法处理。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账龄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	5	5
2—3 年	15	15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根据款项性质或者有客观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

资、开发成本、在途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以实际成本计价的，产品成本计算主要采用品种法、批次法，发出计价按产品特点分别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或加权平均法；开发成本项目按完工百分比法结转成本。

原材料以标准成本计价的，根据实际成本与标准成本差异确认材料成本差异。半成品、产成品成本以标准成本计价，年末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调整产成品的账面价值。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原材料等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周转材料包括模具、探针卡、低值易耗品等。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分摊，其他周转材料按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

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 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 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本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的投资）三类。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五（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本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共同控制的依据：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五（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

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本公司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5、30	0，5	3.17、4
机器设备	2-10	0，5	9.50-19.00
运输工具	4-10	0，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0	0，5	10.00-100.00

3. 其他

本公司对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与固定资产有关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对不符合上述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与固定资产有关的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为建造或更新改造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项建筑和安装工程，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工程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等。

本公司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当月结转固定资产，并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

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

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对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其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已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计算应摊销金额时，还需扣除该无形资产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不对其进行摊销，但在每个会计期末，对该部分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使用寿命仍不能确定，则对其进行减值测试。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认定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对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通常综合同行业比较、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各方面因素判断，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期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本公司将其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对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对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

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是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

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 预计负债

本公司对于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对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需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公司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二十五)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不确认后续公允价值变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公司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支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六）优先股与永续债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权益，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终止的未完成的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按照上述收入确认原则结合公司生产模式、产品特点、客户等信息，本公司收入确认有以下三种情形：1）以产品发出并得到客户验收确认收入；2）以货物交付承运人为风险转移时点（FCA），除非买卖双方另有书面约定，产品应在发货国机场或卖方指定的其他设施免费交付承运人，产品的所有权在卖方装运时转移给买方；3）公司以货物运达目的地并由客户接收作为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点，以取得货运签收单为确认收入时点。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八) 政府补助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出租人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

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一）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二）“持有待售资产”。

（三十二）套期会计

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 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 （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 （2）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
- （3）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 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2. 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1）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3）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则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3. 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1）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2）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2）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对于不属于前一条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本公司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 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对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则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1)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2)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3)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4)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在适用套期关系再平衡的情况下，企业应当首先考虑套期关系再平衡，然后评估套期关系是否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终止套期会计可能会影响套期关系的整体或其中一部分，在仅影响其中一部分时，剩余未受影响的部分仍适用套期会计。

6. 信用风险敞口的公允价值选择

当使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用衍生工具管理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信用风险敞口时，可以在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初始确认时、后续计量中或尚未确认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并同时作出书面记录，但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敞口的主体（如借款人或贷款承诺持有人）与信用衍生工具涉及的主体相一致；

(2) 金融工具的偿付级次与根据信用衍生工具条款须交付的工具的偿付级次相一致。

（三十三）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母公司；
- (2) 子公司；
- (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15) 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四) 分部报告

本公司根据产品所属的细分行业，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 生产过程的性质；
- (3)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三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金融工具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如下：

①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②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③修订套期会计相关规定，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④简化嵌入衍生工具的会计处理。

⑤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等。

⑥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根据新金融准则的衔接规定，新金融准则的实施对公司 2018 年度当期及前期金融工具的列报不会产生影响，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据。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将调整计入 2019 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019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情况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 年 1 月 1 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332,281,936.47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332,281,936.4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712,433,927.94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716,564,003.21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4,724,249,387.62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4,724,917,873.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0,166,328.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95,896,58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95,896,585.20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金融工具分类和账面价值调节表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1,712,433,927.94		4,130,075.27	1,716,564,003.21
其他应收款	4,724,249,387.62		668,486.24	4,724,917,873.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8,896,585.20	-98,896,58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896,585.20		95,896,585.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	17,166,328.30	20,166,328.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740,804.53		-737,734.63	135,003,069.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3,109,489.77		2,574,949.25	265,684,439.02

本公司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损失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损失准备之间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42,831,022.80		-4,130,075.27	38,700,947.53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6,032,241.64		-668,486.24	5,363,755.40

(2) 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期未发生重大前期差错变更事项。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1、企业所得税

境内：除附注五、（二）所述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外，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境内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率为 25%。

境外：本公司本报告期内境外子公司所得税税率主要有香港地区 16.5%、法国 34.43%、

21%、20%、17%、10%，新加坡 17%、泰国 20%、德国 15%等。

2、增值税

境内：除附注五、（二）所述子公司享受的增值税税收优惠外，本公司及下属境内子公司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提供应税服务、转让金融商品等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7%（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调整为 16%，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调整为 13%）、13%、11%（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调整为 10%，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调整为 9%）、6%。

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简易征收率 3%，一般纳税人部分应税服务收入选择适用简易征收率 5%。

境外：除附注五、（二）所述子公司享受的增值税税收优惠外，本公司本报告期内境外子公司增值税税率主要有法国地区 20%、10%、5.50%；泰国地区 0%、7%；德国 19%；新加坡 7%等。

3、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公司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增值税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分别为 7%和 3%，地方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2%、1.5%。

4、房产税

本公司及本公司境内子公司自用房产以房产原值的 70%为计税依据，按 1.2%的税率计缴房产税；公司出租房产以租金为计税依据，按 12%的税率计缴房产税。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境外子公司法国地区以财产价值为计税依据，按 33.71%的税率计缴房产税。

5、其他税项

公司的其他税项按国家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本公司的子公司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芯微电子”）、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微电子”）、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紫光国芯”）、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同创”）、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芯晶源”）、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微电子”）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同时，同芯微电子、国微电子、西安紫光国芯符合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资质，根据财税【2016】49 号《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及财税【2012】27 号《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

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文件的规定，减按 10%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Linxens (Thailand) Co., Ltd. 被授予的两个 BOI 证书（免税证书），分别与在泰国制造的转发器和电子部件或元件有关；该税务以项目为单位进行审批。经审批项目生产的产品销售利润免缴泰国企业所得税，以及在免税期间该利润向股东汇回的股息免缴股息预提税，且在免税期之后减半的预提所得税。报告期适用的税收优惠包括：

①BOI no.5149(4)/2556，转发器，所得税免税期为五年，从 2013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

②BOI no.5150(1)/2556，转发器和电子部件或元件，所得税免税期为八年，从 2013 年 5 月至 2021 年 5 月，为 100%免税；从 2021 年 5 月至 2026 年 5 月，余下的 5 年为 50%减免。

(3) 根据新加坡当地税收政策，本公司的子公司 Linxens Singapore Pte Ltd. 享受新加坡“创新奖励计划”（Pioneer Incentive）税收优惠，公司生产的微连接器产品的销售收入适用零所得税税率。

2. 增值税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微电子的委托科研项目，经深圳市科技主管部门进行认定、深圳主管税务部门备案，其委托开发收入免征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西安紫光国芯的委托科研项目，经西安市科技主管部门进行认定、西安主管税务部门备案，其委托开发收入免征增值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以及海国税批【2014】411072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同芯微电子的“智能卡操作系统”和“智能卡启动下载器软件”产品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政策。

(4) 根据泰国当地税收政策，企业投资 I-EA-T 自由区，本公司的子公司 Linxens (Thailand) Co., Ltd. 可以享受泰国投资委员会提供的税收优惠（BOI 优惠），具体内容为：免征进口税、增值税和机器消费税；免征出口关税、增值税和进口料件消费税；免征出口关税、增值税和原材料消费税。除了部分收入（如电费、出租费等），其他收入的增值税税率皆为 0。

3. 其他

本公司出口货物增值税采用免、抵、退的计算办法，其中，2018 年 5 月 1 日前石英晶体出口货物退税率为 17%，蓝宝石衬底退税率为 5%，配套材料退税率为 11%，集成电路产品退

税率为 17%；2018 年 5 月 1 日后石英晶体出口货物退税率为 16%，蓝宝石衬底退税率为 5%，配套材料退税率为 10%，集成电路产品退税率为 16%。

根据法国当地政策，企业有以下两种税收优惠：

（1）职工竞争税收优惠。法国税法授予公司对员工工资不超过最低工资（SMIC）的 2.5 倍（2017 年为 44,408 欧元，2018 年为 44,955 欧元）的 6% 进行税收减免，这项税收抵免于 2019 年已取消。

（2）研发支出税收优惠。法国政府向从事研发的公司提供税收抵免，相当于符合研发条件金额 1 亿欧元的 30%+超过 1 亿欧元的 5%，公司可将此税收抵减金额冲减应交所得税的应付金额，或者如果公司无法通过冲减应交所得税的应付金额中递减，则可以通过税收返还的形式在三年内退还。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注释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报告期为 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附注中期末指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期特指 2019 年 1-6 月。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56,387.32	137,602.79
银行存款	2,829,220,147.41	4,120,086,087.36
其他货币资金	50,722,651.68	83,950,270.48
合计	2,880,099,186.41	4,204,173,960.6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894,381,731.77	1,744,744,549.4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保证金	28,012,062.09	68,713,379.42
信用证保证金	12,379,091.08	1,545,937.57
履约保函保证金	10,331,498.51	13,690,953.49
合计	50,722,651.68	83,950,270.48

注释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58,469,082.54
债务工具投资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权益工具投资	58,469,082.54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合计	58,469,082.54

注释3. 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套期保值工具	14,998,982.43	133,404.10
合计	14,998,982.43	133,404.10

注释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68,194,662.42	53,215,497.09
商业承兑汇票	312,470,800.58	279,066,439.38
合计	380,665,463.00	332,281,936.47

不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应收票据发生减值，未计提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6,604,373.69	
商业承兑汇票	28,814,302.84	
合计	165,418,676.53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种类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	21,606,476.39	0.99	19,004,347.50	87.96	2,602,128.89
逾期的应收账款组合	304,970,806.44	13.90	17,353,709.19	5.69	287,617,097.25
未逾期的应收账款组合	1,867,225,940.87	85.11	7,051,682.47	0.38	1,860,174,258.40
合计	2,193,803,223.70	100.00	43,409,739.16	1.98	2,150,393,484.54

续表

种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0,289.65	0.06	1,030,289.6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5,648,779.70	62.99	16,165,322.30	1.46	1,089,483,457.40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	21,321,923.16	1.21	20,454,133.13	95.93	867,790.03
逾期的应收账款组合	180,628,673.51	10.29	4,734,642.44	2.62	175,894,031.07
未逾期的应收账款组合	446,635,284.72	25.45	446,635.28	0.10	446,188,649.44
合计	1,755,264,950.74	100.00	42,831,022.80	2.44	1,712,433,927.94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056,399,342.71	1,692,085,607.60
1 至 2 年	115,198,959.19	38,338,972.66
2 至 3 年	13,804,812.87	16,843,625.85
3 至 4 年	5,599,215.57	5,193,533.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800,893.36	2,803,211.63
小计	2,193,803,223.70	1,755,264,950.74
减：坏账准备	43,409,739.16	42,831,022.80
合计	2,150,393,484.54	1,712,433,927.9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坏账准备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2,831,022.80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整金额	-4,130,075.27
2019 年 1 月 1 日	38,700,947.53
本期计提	6,161,849.13
本期收回 / 转回	730,441.98
本期核销	393,955.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28,660.52
2019 年 6 月 30 日	43,409,739.1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客户 1	258,994,077.47	11.81	258,994.08

单位名称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客户 2	113,465,681.46	5.17	215,468.69
客户 3	99,110,401.35	4.52	211,465.90
客户 4	85,811,306.14	3.91	3,393,058.94
客户 5	83,674,186.80	3.81	83,674.19
合计	641,055,653.22	29.22	4,162,661.80

注释6.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1,824,113.74	98.85	66,502,796.12	99.26
1 至 2 年	721,299.31	0.78	167,965.01	0.25
2 至 3 年	56,000.00	0.06	50,800.00	0.08
3 年以上	288,080.00	0.31	278,080.00	0.41
合计	92,889,493.05	100.00	66,999,641.1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按预付款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30,012,667.23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32.31%。

注释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684,374.18	4,724,249,387.6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保证金及其他	55,109,919.27	42,638,217.83
往来款	551,761.10	4,680,550,541.04
其他	7,714,985.74	7,092,870.39
合计	63,376,666.11	4,730,281,629.26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880,087.66	4,688,076,759.62
1 至 2 年	5,453,885.97	88,265.39
2 至 3 年	70,330.00	32,423,410.85
3 至 4 年	32,335,926.28	86,430.00
4 至 5 年	291,193.00	298,618.14
5 年以上	9,345,243.20	9,308,145.26
小计	63,376,666.11	4,730,281,629.26
减：坏账准备	692,291.93	6,032,241.64
合计	62,684,374.18	4,724,249,387.62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	626,000.00	0.99	626,000.00	100.00	
逾期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3,574.86		3,574.86	100.00	
未逾期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62,747,091.25	99.01	62,717.07	0.10	62,684,374.18
合计	63,376,666.11	100.00	692,291.93	1.09	62,684,374.18

续表

种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6,000.00	0.00	176,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81,886.04	0.10	1,130,917.90	23.65	3,650,968.14
未逾期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4,725,323,743.22	99.90	4,725,323.74	0.10	4,720,598,419.48
合计	4,730,281,629.26	100.00	6,032,241.64	0.13	4,724,249,387.62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坏账准备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032,241.64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整金额	-668,486.24
2019 年 1 月 1 日	5,363,755.40
本期计提	9,131.19

项目	坏账准备金额
本期收回 / 转回	4,680,714.55
本期核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9.89
2019 年 6 月 30 日	692,291.93

5. 2019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保证金	25,394,839.78	0-4 年	40.07	25,394.84
单位 2	保证金	5,930,220.06	5 年以上	9.36	5,930.22
单位 3	保证金	3,600,000.00	3-4 年	5.68	3,600.00
单位 4	押金、保证金	1,953,791.52	0-2 年	3.08	1,953.79
单位 5	保证金	1,738,611.16	5 年以上	2.74	1,738.61
合计	—	38,617,462.52	—	60.93	38,617.46

注释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5,911,046.94	41,321,029.63	414,590,017.31
库存商品/产成品	455,305,620.97	56,539,398.00	398,766,222.97
在产品	239,355,062.09	17,815,123.39	221,539,938.70
委托加工物资	32,912,829.76		32,912,829.76
发出商品	63,836,574.12		63,836,574.12
在途物资	14,632,782.65		14,632,782.65
开发成本	5,000,922.17		5,000,922.17
周转材料	1,921,067.96		1,921,067.96
合计	1,268,875,906.66	115,675,551.02	1,153,200,355.64

续表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5,976,392.37	16,680,718.09	359,295,674.28
库存商品/产成品	432,725,690.36	22,787,635.24	409,938,055.12
在产品	236,397,465.51	1,224,133.35	235,173,332.16
委托加工物资	34,771,272.45		34,771,272.45
发出商品	61,137,361.67		61,137,361.67
在途物资	5,493,846.24		5,493,846.24
开发成本	5,570,889.04		5,570,889.04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2,031,592.13		2,031,592.13
合计	1,154,104,509.77	40,692,486.68	1,113,412,023.09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及本期转回或转销情况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转回	转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原材料	16,680,718.09	25,837,985.22		1,190,260.50		7,413.18	41,321,029.63
库存商品/产成品	22,787,635.24	42,866,818.25	67,127.08		9,182,182.57		56,539,398.00
在产品	1,224,133.35	18,298,496.77			1,707,506.73		17,815,123.39
合计	40,692,486.68	87,003,300.24	67,127.08	1,190,260.50	10,889,689.30	7,413.18	115,675,551.02

注释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73,176,217.29	26,579,179.17
税收优惠抵扣额	47,976,169.37	69,820,945.19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13,155,891.21	1,676,962.24
待认证进项税额	2,422,167.53	
预缴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19,568.68	19,568.68
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其他	5,553,666.64	202,478.45
合计	142,303,680.72	198,299,133.73

注释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8,896,585.20		98,896,585.2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95,896,585.20		95,896,585.20
按成本计量的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98,896,585.20		98,896,585.20

注释1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三、联营企业					
九江佳华压电晶体材料有限公司	1,473,934.90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178,513,947.46			-3,583,524.69	
小计	179,987,882.36			-3,583,524.69	
合计	179,987,882.36			-3,583,524.6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外币折算 差额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九江佳华压电晶体材料有限公司					1,473,934.90	1,473,934.90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174,930,422.77	
小计					176,404,357.67	1,473,934.90
合计					176,404,357.67	1,473,934.90

注释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66,328.3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20,166,328.30	
合计	20,166,328.30	

注释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9,049,215.39	1,443,636,303.05	11,676,148.58	424,732,586.60	2,439,094,253.62
2.本期增加金额	14,912,189.32	77,660,301.32	1,458,615.48	32,033,612.73	126,064,718.85
（1）购置	379,651.09	13,422,838.28	1,314,667.10	8,180,219.75	23,297,376.22
（2）在建工程转入	13,354,138.17	21,140,792.67		6,634,015.57	41,128,946.41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651,466.15	142,136.52	16,039,356.70	57,832,959.37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78,400.06	1,445,204.22	1,811.86	527,222.43	3,152,638.57
（5）其他				652,798.28	652,798.28
3.本期减少金额	2,388,200.10	24,817,720.53	1,294,653.00	156,123.26	28,656,696.89
（1）处置或报废	2,388,200.10	24,164,922.25	1,294,653.00	156,123.26	28,003,898.6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 其他		652,798.28			652,798.28
4.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71,573,204.61	1,496,478,883.84	11,840,111.06	456,610,076.07	2,536,502,275.58
二、累计折旧					
1.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43,693,996.48	1,063,460,365.41	8,611,172.32	332,373,225.02	1,748,138,759.23
2.本期增加金额	14,261,432.64	46,305,894.92	414,872.38	19,218,403.95	80,200,603.89
(1) 计提	13,191,138.54	44,280,535.41	412,493.49	15,999,716.21	73,883,883.65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62,700.01		3,088,702.19	3,651,402.20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70,294.10	1,462,659.50	2,378.89	129,985.55	2,665,318.04
3.本期减少金额		18,903,923.36	1,229,920.35	118,752.57	20,252,596.28
(1) 处置或报废		18,903,923.36	1,229,920.35	118,752.57	20,252,596.28
(2) 其他					
4.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57,955,429.12	1,090,862,336.97	7,796,124.35	351,472,876.40	1,808,086,766.84
三、减值准备					
1.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5,923.00	55,948,983.24		464,938.97	56,499,845.2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6,160,916.84			6,160,916.84
(1) 处置或报废		6,020,832.25			6,020,832.25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0,084.59			140,084.59
4.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85,923.00	49,788,066.40		464,938.97	50,338,928.37
四、账面价值					
1.2019 年 6 月 30 日	213,531,852.49	355,828,480.47	4,043,986.71	104,672,260.70	678,076,580.37
2.2018 年 12 月 31 日	215,269,295.91	324,226,954.40	3,064,976.26	91,894,422.61	634,455,649.18

2. 本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9,943,692.66

4. 截至2019年6月30日，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的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2,064,197.06	4,836,382.97	7,227,814.09	-
合计	12,064,197.06	4,836,382.97	7,227,814.09	-

注释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成都研发中心项目	110,881,685.74		110,881,685.74	59,280,828.94		59,280,828.94
SMD小型化项目	25,897,922.05		25,897,922.05	26,407.77		26,407.77
集成电路在装设备	18,231,953.92		18,231,953.92			
设备改造	61,125,831.96		61,125,831.96	56,690,555.68		56,690,555.68
房屋及建筑物改造	6,807,672.50		6,807,672.50	20,434,480.95		20,434,480.95
合计	222,945,066.17		222,945,066.17	136,432,273.34		136,432,273.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19年6月30日
成都研发中心项目	52,571.38	59,280,828.94	51,600,856.80			110,881,685.74
SMD小型化项目	4,776.71	26,407.77	25,871,514.28			25,897,922.05
集成电路在装设备	10,587.00		18,231,953.92			18,231,953.92
Lp 5570/E Sheet Laminator Machine	274.34		2,476,118.58		51,366.13	2,527,484.71
Lauffer Laminator Machine	156.77		1,401,242.93		29,068.25	1,430,311.18
Lamination Machine SIs 50-100-1	188.04	1,880,366.89		1,840,062.87	-40,304.02	
JE596	462.40	4,623,709.01		4,524,603.86	-99,105.15	
De Menagement Cp1/Vorey	1,466.83	11,544,523.14	966,817.43	12,229,555.51	-246,734.40	35,050.66
Vorey Building improve	1,454.53	13,346,061.63	174,192.40	13,234,192.89	-286,061.14	
Transfer Niefem	1,163.32		9,372,700.39		194,433.09	9,567,133.48
合计	73,101.32	90,701,897.38	110,095,396.73	31,828,415.13	-397,337.24	168,571,541.74

续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成都研发中心项目	21.09	21.09	4,187,538.79	2,319,246.92	100%	自筹
SMD 小型化项目	54.22	54.22				自筹
集成电路在装设备	17.22	17.22				自筹
Lp 5570/E Sheet Laminator Machine	92.13	92.13				自筹
Laufer Laminator Machine	91.24	91.24				自筹
Lamination Machine SIs 50-100-1	100.00	100.00				自筹
JE596	100.00	100.00				自筹
De Menagement Cp1/Vorey	87.00	87.00				自筹
Vorey Building improve	100.00	100.00				自筹
Transfer Niefen	82.24	84.00				自筹
合计	—	—	4,187,538.79	2,319,246.92	—	—

注释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有技术	非专利技术	商标	专用使用权	客户关系	在手订单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1,659,867.71	80,460,756.83	588,380,724.45	824,141,934.78	568,805,600.00	1,160,000.00	81,226,094.42	125,099,865.37	20,023,468.88	2,390,958,312.44
2.本期增加金额		3,038,988.01		2,057,241.33					79,632.27	5,175,861.61
(1)购置		3,020,277.93		2,057,241.33					79,632.27	5,157,151.53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710.08								18,710.08
3.本期减少金额			642,938.17		640,800.00		92,122.42	142,400.00	21,057.64	1,539,318.23
(1)处置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2019年1-6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有技术	非专利技术	商标	专用使用权	客户关系	在手订单	其他	合计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2,938.17		640,800.00		92,122.42	142,400.00	21,057.64	1,539,318.23
4.2019年6月30日余额	101,659,867.71	83,499,744.84	587,737,786.28	826,199,176.11	568,164,800.00	1,160,000.00	81,133,972.00	124,957,465.37	20,082,043.51	2,394,594,855.82
二、累计摊销										
1.2018年12月31日余额	11,885,575.74	52,479,477.36	199,371,458.07	221,935,513.08	1,425,000.12	599,333.31	37,641,536.28	125,099,865.37	18,988,176.63	669,425,935.96
2.本期增加金额	1,059,346.68	6,217,536.35	31,216,269.49	45,253,460.81	190,000.02		10,699,836.12		1,095,538.80	95,731,988.27
(1)计提	1,059,346.68	6,173,974.50	30,635,290.28	45,253,460.81	190,000.02		10,459,345.47		1,095,538.80	94,866,956.56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3,561.85	580,979.21				240,490.65			865,031.71
3.本期减少金额								142,400.00	1,671.92	144,071.92
(1)处置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2,400.00	1,671.92	144,071.92
4.2019年6月30日余额	12,944,922.42	58,697,013.71	230,587,727.56	267,188,973.89	1,615,000.14	599,333.31	48,341,372.40	124,957,465.37	20,082,043.51	765,013,852.31
三、减值准备										
1.2018年12月31日余额						560,666.69				560,666.69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转销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2019年6月30日余额						560,666.69				560,666.69
四、账面价值										
2019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88,714,945.29	24,802,731.13	357,150,058.72	559,010,202.22	566,549,799.86		32,792,599.60			1,629,020,336.82
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89,774,291.97	27,981,279.47	389,009,266.38	602,206,421.70	567,380,599.88		43,584,558.14		1,035,292.25	1,720,971,709.79

本公司于各报告期末，对无形资产-商标进行减值测试时，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预计商标的未来现金流量，并采用能够反映商标权的特定风险的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商标的可收回金额，并与本公司历史经验或者相关外部信息来源相一致。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注释16. 开发支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减少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139,416,737.95	88,059,425.84	1,631,948.80		49,625,205.88		179,482,906.71
存储器芯片研发项目	65,366,568.77	63,347,643.78			44,980,144.93		83,734,067.62
高端智能芯片研发项目	12,770,824.77	79,125,479.52			525,954.57		91,370,349.72
半导体功率器件研发项目	11,073,369.60	2,024,064.64					13,097,434.24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研发项目		5,752,461.44			5,752,461.44		
合计	228,627,501.09	238,309,075.22	1,631,948.80		100,883,766.82		367,684,758.29

注：本期增加金额中的其他项主要是本公司根据核算要求归集的设备费。

注释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企业合并增加	汇率变动	处置	汇率变动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685,676,016.95					685,676,016.95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21,006,265.19					121,006,265.19
Financière Lully A SAS	14,237,163,812.39				33,393,405.64	14,203,770,406.75
天品有限公司		101,038,494.60				101,038,494.60
Siepmann's Cards Systems Pvt Ltd		8,314,891.60			370,345.90	7,944,545.70
合计	15,043,846,094.53	109,353,386.20			33,763,751.54	15,119,435,729.19

2. 商誉减值准备

期末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 商誉减值测试

公司在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

注释1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9 年 6 月 30 日
装修费	8,285,366.22	2,880,217.11	1,912,901.02	9,252,682.31
网络改造费	33,504.77	47,169.81	7,062.63	73,611.95
合计	8,318,870.99	2,927,386.92	1,919,963.65	9,326,294.26

注释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2,488,759.70	21,373,313.96	74,445,879.02	11,166,881.85
已计提未发放应付职工薪酬	7,535,221.75	1,130,283.26	6,788,251.64	1,018,237.75
递延收益	17,781,435.80	2,667,226.57	18,696,244.73	2,804,436.71
可抵扣亏损	399,320,053.93	112,333,081.58	431,128,590.93	120,751,248.22
合计	567,125,471.18	137,503,905.37	531,058,966.32	135,740,804.5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	860,610,218.35	244,839,414.56	925,594,525.09	263,109,489.77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股权投资评估增值	17,166,328.30	2,574,949.25		
合计	877,776,546.65	247,414,363.81	925,594,525.09	263,109,489.77

注释2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7,673,252.27	2,482,822.32
购买固定资产预付款	2,925,503.62	632,492.38
预付投资款	161,471,040.00	20,967,985.60
合计	172,069,795.89	24,083,300.30

注释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3,000,000.00	10,515,883.12
信用借款	55,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78,000,000.00	12,515,883.12

注：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已经逾期但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2019年6月30日，保证借款如下：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期限		保证人
			起始日	终止日	
招商银行无锡分行新区支行	1,272,324.77	5.00	2018/11/19	2019/11/15	紫光同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菩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无锡分行新区支行	555,358.35	5.00	2018/11/23	2019/11/22	紫光同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菩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无锡分行新区支行	688,200.00	5.00	2018/12/19	2019/12/18	紫光同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菩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无锡分行新区支行	2,484,116.88	5.00	2019/1/8	2020/1/6	紫光同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菩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无锡分行新区支行	2,000,000.00	5.00	2019/3/27	2020/1/23	紫光同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菩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无锡科技支行	1,371,000.00	4.35	2018/11/29	2019/11/27	张海涛
中国农业银行无锡科技支行	2,629,000.00	4.13	2018/12/12	2019/12/10	张海涛
中国农业银行无锡科技支行	4,000,000.00	4.5675	2019/2/22	2020/2/21	张海涛
宁波银行无锡科技支行	5,000,000.00	4.785	2019/3/28	2020/3/27	张海涛
江苏银行无锡科技支行	3,000,000.00	4.785	2019/6/11	2020/5/19	张海涛
合计	23,000,000.00				

3. 2019年6月30日，信用借款如下：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	贷款期限		授信额度
			起始日	终止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8,000,000.00	4.35	2019/4/4	2020/3/31	5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32,000,000.00	4.35	2019/4/15	2020/3/3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5,000,000.00	4.70	2019/4/24	2020/4/24	100,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				150,000,000.00

注释22.衍生金融负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套期保值工具		133,404.10
合计		133,404.10

注释23.应付票据

种类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67,411,520.16	332,214,583.53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注释24.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18,769,853.61	95.38	601,582,144.10	93.58
1 至 2 年	19,324,118.02	2.56	26,613,584.46	4.14
2 至 3 年	1,689,706.17	0.22	1,818,445.14	0.28
3 年以上	13,819,685.07	1.84	12,871,164.28	2.00
合计	753,603,362.87	100.00	642,885,337.98	100.0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13,440,038.49	设备尾款
供应商二	7,090,731.56	因存在纠纷未支付
供应商三	2,036,638.22	未开票结算
供应商四	1,800,000.00	项目结算进度未到
供应商五	1,525,763.62	未开票结算
合计	25,893,171.89	

注释25.预收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412,329.63	99.76	25,601,137.70	95.64
1 至 2 年	26,216.88	0.06	1,086,016.86	4.06
2 至 3 年	703.31	0.00	5,316.44	0.02
3 年以上	77,138.36	0.18	76,852.30	0.28
合计	42,516,388.18	100.00	26,769,323.30	100.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注释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267,922,623.06	628,749,273.05	674,319,797.14	222,352,098.97
设定提存计划	91,369.22	16,730,580.16	16,751,860.12	70,089.26
辞退福利	362,919.76			362,919.76
合计	268,376,912.04	645,479,853.21	691,071,657.26	222,785,107.99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4,809,925.13	528,702,863.79	574,321,003.04	169,191,785.88
二、职工福利费	10,242,246.49	18,133,887.82	24,634,583.63	3,741,550.68
三、社会保险费	28,138,715.29	66,000,534.35	61,968,045.78	32,171,203.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304,272.37	57,281,776.50	52,532,765.72	29,053,283.15
工伤保险费	2,336.65	366,942.16	366,727.48	2,551.33
生育保险费	3,096.11	829,672.10	829,390.00	3,378.21
其他	3,829,010.16	7,522,143.59	8,239,162.58	3,111,991.17
四、住房公积金	1,024.00	11,068,463.32	11,067,927.32	1,56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730,712.15	4,807,272.21	2,291,985.81	17,245,998.5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36,251.56	36,251.56	
合计	267,922,623.06	628,749,273.05	674,319,797.14	222,352,098.97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89,071.80	16,149,886.70	16,171,379.78	67,578.72
2、失业保险费	2,297.42	580,693.46	580,480.34	2,510.5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1,369.22	16,730,580.16	16,751,860.12	70,089.26

注释27.应交税费

税种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4,482,841.86	55,104,534.50
企业所得税	25,084,978.98	25,399,927.53
个人所得税	7,783,968.45	2,066,585.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6,136.69	559,828.94
土地使用税及土地税	850,193.76	
教育培训税	641,452.72	1,601,427.47
教育费附加	380,006.18	251,881.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3,333.84	167,920.99
建筑税	212,490.64	455,576.73
房产税	57,000.00	
印花税	5,262.70	494,399.30
学徒税		1,010,535.51
竞争和就业税		654,456.58
其他	2,361,392.73	1,758,062.58
合计	72,989,058.55	89,525,137.01

注释28.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1,804,000.00	9,724,000.00
其他应付款	116,170,165.77	6,131,202,225.20
合计	117,974,165.77	6,140,926,225.20

1、应付利息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债券利息	1,804,000.00	9,724,000.00
合计	1,804,000.00	9,724,000.00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介顾问咨询费	50,842,830.19	
预提费用	48,602,205.33	36,763,466.75
押金、保证金	10,342,355.28	2,167,432.00
往来款	5,182,774.97	6,092,271,326.45
质量保证金	1,200,000.00	
合计	116,170,165.77	6,131,202,225.2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注释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注释30.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	55,497,489.52	22,962,286.45
合计	55,497,489.52	22,962,286.45

注释31.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债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00,000,000.00	2018/5/21	5 年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续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19 年 6 月 30 日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644,000.00		15,840,000.00	300,000,000.00

注释32.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专项应付款	800,000.00	800,000.00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SoC 芯片研发项目	800,000.00			800,000.00	本公司收到的委托及合作开发的研发项目资金

注释3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60,550,860.32	58,315,985.46
长期辞退福利	19,809,596.40	19,188,186.88
股份支付	179,735,518.05	86,080,613.72
其他长期福利	3,394,027.20	3,397,880.90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未折现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合计	263,490,001.97	166,982,666.96

注释34.预计负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未决诉讼	33,199,543.20	35,223,382.23
重组义务	37,193,208.00	81,046,914.40
产品质量保证金	459,320.29	203,253.62
弃置费用	905,335.20	906,363.15
合计	71,757,406.69	117,379,913.40

注释35.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明细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81,240,965.97	36,154,600.00	15,283,091.25	602,112,474.72	本公司收到的委托及合作开发的研发项目资金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1	531,701,444.25	31,904,600.00	10,757,493.66	50,000.00	552,798,550.59	与资产相关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2	1,871,928.13	2,250,000.00	1,346,439.80		2,775,488.33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央工业转型升级资金	28,820,000.00				28,82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端智能卡芯片研发项目 1	10,120,000.00		2,640,000.00		7,4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尺寸 LED 衬底用蓝宝石生长工艺合作研究项目	6,900,000.00				6,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唐山市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LED 进口设备贴息	1,023,946.70		111,660.00		912,286.70	与资产相关
信息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	449,999.64		250,000.02		199,999.62	与收益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	241,147.27		79,997.77		161,149.50	与资产相关
XO3225 型片式石英振荡器研发专项资金	60,000.30		19,999.98		40,000.32	与收益相关
小型高稳石英晶体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49,999.68		25,000.02		24,999.66	与收益相关
年产 7200 万件新型片式石英晶体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2,500.00		2,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81,240,965.97	36,154,600.00	15,233,091.25	50,000.00	602,112,474.72	

注释36.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厂房恢复费	4,406,664.69	4,058,028.11
合 计	4,406,664.69	4,058,028.11

注释3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110,242,394.44	2,023,304,029.51	5,726,422,753.43	3,707,654,988.22
其他业务	23,493,631.05	15,668,232.59	37,816,392.19	28,701,896.89
合计	3,133,736,025.49	2,038,972,262.10	5,764,239,145.62	3,736,356,885.11

注释38.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16,499.76	6,308,854.28
教育费附加	2,280,553.01	2,838,114.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20,364.87	1,892,076.35
房产税	775,901.06	1,457,445.55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土地使用税	788,403.60	1,509,565.48
车船使用税	273,305.76	105,007.83
印花税	2,861,502.34	2,123,651.40
水利基金	203,474.30	192,978.01
其他		148.60
合计	13,920,004.70	16,427,842.05

注释39.销售费用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人工费用	64,663,894.75	116,183,876.76
中介费	14,685,519.98	19,954,252.82
差旅费	6,006,427.39	13,044,372.74
市场营销费	4,243,196.10	8,357,652.84
折旧摊销租赁及物业费	3,123,575.66	5,419,719.89
运保费	2,878,694.37	3,911,238.00
业务招待费	2,507,836.04	6,790,498.23
办公费	1,408,399.12	2,611,771.34
其他费用	898,339.89	1,572,912.36
合计	100,415,883.30	177,846,294.98

注释40.管理费用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人工费用	210,121,294.82	297,937,098.75
中介费	76,159,217.99	58,894,918.43
折旧摊销租赁及物业费	40,791,468.19	155,199,847.61
修理费	11,337,301.30	19,609,970.93
差旅费	5,543,250.11	9,001,071.45
办公费	5,288,681.22	10,604,480.53
业务招待费	1,557,797.36	2,713,934.34
行政事业性收费	1,549,527.28	1,568,903.56
其他	9,950,651.02	24,413,861.42
合计	362,299,189.29	579,944,087.02

注释41.研发费用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人工费用	62,132,191.76	166,026,131.00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折旧摊销租赁及物业费	41,035,925.27	35,746,682.46
中介费	5,651,007.32	11,191,304.22
差旅费	2,523,519.42	5,795,647.16
物料消耗	2,129,026.64	4,186,096.32
办公费	2,127,743.24	2,722,148.76
测试费	1,665,956.73	4,623,257.44
技术开发费	1,020,814.04	16,872,458.56
其他费用	9,649,881.45	1,708,206.97
合计	127,936,065.87	248,871,932.89

注释42.财务费用

类别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7,265,748.69	15,211,072.22
减：利息收入	26,831,446.73	22,360,515.56
汇兑净损失	93,596,849.29	38,881,381.50
银行手续费	1,984,642.85	5,987,700.74
现金折扣	4,516,327.00	4,491,455.80
其他	519,951.87	3,094,346.10
合计	81,052,072.97	45,305,440.80

注释43.其他收益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研发费用返还	11,926,133.92	14,658,543.96	与收益相关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1	10,757,493.66	18,639,921.22	与资产相关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2	-721,560.20	7,246,522.39	与收益相关
高端智能芯片研发项目 1	2,640,000.00	5,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奖励	2,429,800.00	4,589,884.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	899,927.26	4,960,764.74	与收益相关
人才奖励	760,000.00	1,527,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专利等补贴	375,400.00	530,339.78	与收益相关
生育津贴	303,770.24	252,239.67	与收益相关
信息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	250,000.02	500,000.04	与收益相关
LED 进口设备贴息	111,660.00	223,320.00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	79,997.77	195,864.00	与资产相关
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37,850.27	836,590.55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小型高稳石英晶体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25,000.02	50,000.04	与收益相关
XO3225 型片式石英振荡器研发专项资金	19,999.98	39,999.96	与收益相关
年产 7200 万件新型片式石英晶体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2,500.00	629,964.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兴产业创业领军人才		2,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可编程系统芯片		1,503,44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专项补助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锡双创人才引进计划专项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房租补贴		205,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扶持资金		81,2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9,897,972.94	65,180,594.35	

注释44.投资收益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83,524.69	-3,489,719.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0,344,755.07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706,537.2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07,2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76,846.3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43,335.21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387,323.66
理财收益		848,886.75
合计	5,436,656.85	111,690,583.22

注释45.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71,363.32	
合计	2,371,363.32	

注释46.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431,407.15	-4,136,890.3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671,583.36	-940,755.49
合计	-759,823.79	-5,077,645.88

注释4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4,296,159.88
存货跌价损失	-85,813,039.74	-21,112,221.7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5,444,383.07
合计	-85,813,039.74	-80,852,764.67

注释48.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67,628.13	80,594.6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67,628.13	80,594.62
合计	67,628.13	80,594.62

注释49.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政府补助	215,737.48	983,277.66
其他	112,700.38	125,020.20
合计	328,437.86	1,108,297.86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新加坡人力部的新加坡雇佣补贴计划	3,880.24	143,649.30
新加坡经济发展局提供的研发员工补贴		120,020.82
新加坡税务局提供的员工加薪补贴	211,857.24	719,607.54
合计	215,737.48	983,277.66

注释50.营业外支出

类别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641,165.95	986,921.51
预提诉讼赔偿费		31,206,235.39
债务重组损失	753,318.79	3,463,143.65
其他	167,018.58	43,305.25
合计	4,561,503.32	35,699,605.80

注释51.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428,048.33	57,912,929.47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906,853.74	-3,982,722.89
合计	18,521,194.59	53,930,206.58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天品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1 日	1,991.54 万欧元	85.00	购买	2019 年 6 月 21 日
Siepmann's Cards Systems Pvt Ltd (注)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70.00 万欧元	100.00	购买	2019 年 3 月 18 日

(续)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净利润
天品有限公司	取得控制权		
Siepmann's Cards Systems Pvt Ltd (注)	取得控制权	257.47 万欧元	-25.26 万欧元

注：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取得 Siepmann's Cards Systems Pvt Ltd 的股权，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取得控制权，纳入合并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天品有限公司	Siepmann's Cards Systems Pvt Ltd
现金	156,104,855.68	21,345,66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56,104,855.68	21,345,66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5,066,361.08	13,030,768.4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01,038,494.60	8,314,891.60
商誉净额	101,038,494.60	8,314,891.60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天品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66,229,178.11	66,229,178.11

项目	天品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	3,852,057.97	3,852,057.97
预付款项	37,500.00	37,500.00
存货	14,815,944.22	14,815,944.22
其他流动资产	7,466,140.88	7,466,140.88
固定资产	41,472,533.49	41,472,533.49
减：应付款项	67,735,779.22	67,735,779.22
应交税费	60,230.34	60,230.34
其他应付款	1,293,390.90	1,293,390.90
净资产	64,783,954.21	64,783,954.21
减：少数股东权益	9,717,593.13	9,717,593.13
取得的净资产	55,066,361.08	55,066,361.08

(续)

项目	Siepmann's Cards Systems Pvt Ltd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5,668,997.28	5,668,997.28
应收款项	7,350,259.22	7,350,259.22
存货	12,466,672.96	12,466,672.96
固定资产	13,892,388.92	13,892,388.92
其他资产	2,492,039.75	2,492,039.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9,424.71	529,424.71
减：应付款项	10,234,381.02	10,234,381.02
短期金融负债	13,348,967.54	13,348,967.54
长期金融负债	2,521,429.81	2,521,429.81
其他负债	3,264,236.07	3,264,236.07
净资产	13,030,768.40	13,030,768.4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3,030,768.40	13,030,768.4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上述可辨认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但同类或类似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对同类或类似资产也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期增加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	2019 年设立
紫光盛耀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2018 年设立
UNIC Strategy A Sarl	2018 年设立
Leopack SAS	2018 年设立
Unic France Holdings SAS	2018 年设立
Leopack SAS	2018 年设立
Linxens Italy S.R.L.	2019 年设立
Linxens US Inc	2019 年设立
立联信（天津）电子元件有限公司	2019 年设立

2. 本期减少子（孙）公司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成都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都市	研发、设计、生产	转让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	研发、销售、投资	少数股东增资丧失控制权
北京晶智意达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研发、咨询等	少数股东增资丧失控制权
盘古设计系统有限公司	美国	研发、设计	少数股东增资丧失控制权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设计、开发和销售	注销
Revium SAS	法国	研发、咨询等	注销
Financière Lully B SAS	法国	研发、咨询等	注销
Financière Lully C SAS	法国	研发、咨询等	注销
Menlink SA	法国	研发、咨询等	注销
Lully Team V SAS	法国	研发、咨询等	注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唐山晶源电子有限公司	河北玉田县	河北省玉田县	生产销售		100	设立
北京晶源裕丰光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	100		设立
成都国微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咨询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同芯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高科技企业投资；集成电路采购、销售	100		设立
西藏拓展创芯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市	拉萨市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100		设立
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市	拉萨市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100		设立
西藏微纳芯业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市	拉萨市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投资咨询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西藏北京市	北京市	设计、开发和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市	江苏省无锡市	设计、生产和销售		70	设立
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设计、开发、销售		35	设立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设计、开发和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研发、生产、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紫光国芯先进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研发、生产、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	河北玉田县	河北省玉田县	研发、生产、销售	100		设立
北京紫光联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紫光盛耀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管理控股	100		设立
UNIC Strategy A Sàrl	卢森堡	卢森堡	管理控股		100	设立
Leopack SAS	法国	法国	持股平台		21.54	设立
Unic France Holdings SAS	法国	法国	管理控股		97.96	设立
Financière Lully A SAS	法国	法国	管理控股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Financière Lully D SAS	法国	法国	管理控股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ully Finance Sàrl	卢森堡	卢森堡	管理控股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ully Finance LLC	美国	美国	管理控股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Smartrac IPSV (BV)	荷兰	荷兰	管理控股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Siepmann's Cards System Pvt Ltd	印度	印度	微连接器研发、生产及销售		97.9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inxens Italy S.R.L.	意大利	意大利	技术管理		97.96	设立
Linxens US Inc	美国	美国	技术管理		97.96	设立
Linxens Holding SAS	法国	法国	管理控股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inxens France SA	法国	法国	微连接器研发、生产及销售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inxens Microtech SAS	法国	法国	微连接器研发、生产及销售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inxen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微连接器研发、生产及销售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inxens (Thailand) Co.Ltd	泰国	泰国	RFID 嵌体、天线及白卡生产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立联信（苏州）微连接器有限公司	中国苏州	中国苏州	微连接器销售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inxens KnL Co Ltd	泰国	泰国	RFID 嵌体、天线及白卡生产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inxens Hong Kong Ltd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控股与投资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业合并
立联信（天津）电子元件有限公司	中国天津	中国天津	RFID 嵌体、天线及白卡生产		97.96	设立
Financière Lully E GmbH	德国	德国	管理控股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inxens GmbH	德国	德国	微连接器研发、生产及销售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inxens Germany GmbH	德国	德国	RFID 嵌体、天线及白卡生产		97.9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品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管理控股		83.2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伊诺尔信息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微连接器模块的封装和测试		83.2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 1：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对同芯微电子增资 9 亿元，将其注册资本由 1 亿元增加到 10 亿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其增资 5 亿元，同芯微电子未分配利润 4 亿元转增注册资本。

注 2：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成都国微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 亿元增加至 1.3 亿元，正在办理备案手续。

注 3：本公司持有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 35.00%的股份，是其并列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虽然低于 50%，但根据其《公司章程》第十七条的规定，本公司有权任免其董事会多数成员而对其形成控制。

注 4：本公司持有 Leopack SAS 21.54%的股份，表决权比例为 59.97%。

（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市	广东深圳市	研发、销售、投资		36.50	权益法

2.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合营企业。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金额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07,514,133.86
非流动资产	571,417,652.01
资产合计	878,931,785.87
流动负债	30,352,571.76
非流动负债	490,561,998.67
负债合计	520,914,570.43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金额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58,017,215.44
按公允价值计算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79,261,432.2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4,930,422.7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477,318.8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682,530.48
净利润	-9,477,318.8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477,318.87
公允价值调整后的综合收益总额	-9,817,875.86
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其他综合收益	-3,583,524.6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是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是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客户信用风险，本公司会对新客户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公司对每一客户都执行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按期回收债权。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多家银行，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主要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641,055,653.22元，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29.22%。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使用了包括利率掉期衍生金融工具，有效对冲部分利率风险。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应付债券以及长短期银行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因此无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在全球各地经营业务，主要业务活动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计价结算，故大部分交易、资产和负债以本位币为单位。于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外币余额主要集中在境外子公司及以美元进行部分销售、采购和持有港币计价的股票投资的子公司，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欧元及美元有关。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重视对汇率风险管理政策和策略的研究，为规避外币的汇率风险，本公司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使用了包括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汇率期权及汇率掉期在内的衍生金融工具，有效对冲部分汇率风险。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受其主要采购的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影响，如铜（或含铜物）、黄金（按金盐形式）和钯。

产品价格政策主要考虑原材料成本和包括市场激烈竞争环境在内的其他各项因素。另外产品设计和适应生产流程受材料成本革新的驱动。例如，随着钯和其他合金材料的开发，对黄金的利用已显著降低。本公司正致力于该领域的研究，以适应广大客户的需求。

本公司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使用了包括商品期权及商品掉期在内的衍生金融工具，有效对冲部分商品价格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本公司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

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申请进行监控审核，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充足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8,469,082.54	20,166,328.30		78,635,410.8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469,082.54	20,166,328.30		78,635,410.84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58,469,082.54	20,166,328.30		78,635,410.84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衍生金融资产	14,998,982.43			14,998,982.4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3,468,064.97	20,166,328.30		93,634,393.2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计量依据为公开市场的报价。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没有公开报价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其公允价值。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西藏紫光神彩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	投资	46.5 亿元	34.14	34.14

2. 本公司的子企业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出资人的附属单位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同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同方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国微科技有限公司	离任关联自然人担任董监高的其他企业
国微集团（深圳）控制有限公司	离任关联自然人担任董监高的其他企业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同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合营企业
紫光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安易比特科技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紫光科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原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新芯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国际科技交流中心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新恒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离任关联自然人担任董监高的其他企业
Unic Memory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润启迪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启迪国信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展讯高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RDA Technologies Limite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紫光得瑞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藏紫光新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紫光集团国际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锐迪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武汉新芯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40,219.47	304,828.03
同方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2,562.07
Unic Memory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购买产品	8,936,311.30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127,905.11	4,313,293.10
南涧启迪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30,000.00	5,208.00
启迪国信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1,250.00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489,728.33	
北京紫光得瑞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17,241.38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4,879.02	
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735,978.30	
山东新恒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和劳务	905,172.22	132,120,734.35
北京同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1,082,930.77	2,259,307.96
紫光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5,153,764.73	2,455,911.54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151,620.00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国际科技交流中心	购买服务	9,364.90	32,012.84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2,831.86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同方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68,110.08	554,483.76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9,048.00	262,816.00
RDA Technologies Limited	销售产品	41,022.43	146,196.5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软件、提供开发服务	7,983,350.88	9,996,503.19
Unic Memory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销售产品	8,611.92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提供开发服务	8,327,054.42	
锐迪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663.17	
紫光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处置资产	47,358.80	
北京展讯高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开发服务	6,568,800.00	8,018,867.90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提供开发服务		824,474.71
武汉新芯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提供开发服务	4,617,924.52	
山东新恒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817,003.10

2. 关联受托管理/委托管理情况

本公司作为委托方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委托资产类型	委托起始日	委托终止日	托管费定价依据	2019 年 1-6 月确认的代建费
成都国微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紫光科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18-3-26	2020-6-30	市场价格	

注：鉴于本公司没有房地产建设经验且缺乏相关专业人员，为有效实施公司成都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公司委托成都紫光科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紫光科城”）全面负责成都研发中心项目开发建设的管理工作，并签署了《成都研发中心项目委托代建协议书》，按照市场化原则，经双方协商确认代建费用为 2000 万元人民币。该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披露口，公司已经支付了人民币 800 万元代建费。

3.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 1-6 月确认的租赁费	2018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市国微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办公区租金等		3,428,437.25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租赁费	8,710,152.54	14,077,014.24

(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租赁价格不高于市价。

4.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0,100,000.00		2016-4-19	2019-4-18	是
成都国微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9-6-25	2026-6-24	否
紫光同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3,299,467.19	2018-11-28	2021-9-26	否

为促进同芯微电子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使用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唐山市分行办理的 1 亿元集团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并与民生银行唐山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

为西安紫光国芯提供的担保对应的主债务本金及利息已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偿还完毕，因此，本公司担保义务已履行完毕。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301,804,000.00	2018-5-21	2025-5-21	否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保证的范围包括：公司债券的未偿还本金余额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其他依法应支付的费用。保证期间为公司债券存续期及本次债券到期之日后两年止。

(3) 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为其持股 70%的控股子公司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无锡分行新区支行申请 1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与其他股东同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 关联资金交易

(1) 资金存款

关联方	存款方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利息收入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1,027.26

续表

关联方	存款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利息收入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267,921.37	14,938.66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17,215.86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西藏拓展创芯投资有限公司		149,201.71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		35,576.34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6,782.18	86,579.05

(2) 资金拆入

关联方	拆借方	拆借金额	利率(%)	起始日	到期日	2018 年度确认的利息支出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西安紫光国芯(注)	10,000,000.00	5.50	2017/3/20	2018/3/19	114,583.33
		10,000,000.00	5.50	2017/4/20	2018/4/19	166,527.77
		10,000,000.00	6.00	2017/6/27	2018/5/28	158,739.14

注：2016 年 5 月 12 日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简称“财务公司”）签署了为期两年的《金融服务协议》，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4 亿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还清财务公司借款。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RDA Technologies Limited	51,476.72	51.48	144,053.63	1,440.54
应收账款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745,861.50	745.86		
应收账款	紫光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61,800.00	61.80		
应收账款	武汉新芯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2,750,000.00	2,750.00		
应收账款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20,746.80	20.75		
应收账款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850,000.00	850.00		
应收账款	锐迪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5,409.28	5.41		
应收账款	北京展讯高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927,800.00	1,927.80		
应收账款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157,451.05	1,574.51
预付款项	北京同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888.29		70,867.16	
预付款项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55,438.52		29,327.11	
预付款项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30,906.00			
预付款项	北京紫光得瑞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同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2,739.32	172.74	101,872.16	1,018.72
其他应收款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1,524,276.69	1,524.28	615,869.37	6,158.69
其他应收款	紫光联盛模拟出资方			4,680,492,629.18	4,680,492.63

（2）应付项目

项目	关联方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紫光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5,168,368.41	1,933,023.84
应付账款	武汉新芯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10.01
应付账款	山东新恒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3,494,107.65
应付账款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4,592,800.00	4,500,000.00
应付账款	Unic Memory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9,083,229.57	
预收款项	同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39,785.40	
其他应付款	紫光集团国际有限公司		6,089,890,447.63

7. 关联方承诺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1 年 01 月 25 日	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1 年 01 月 25 日	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6 年 04 月 07 日	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十二、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公司本报告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0,873,909 股
公司本报告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回售选择权总额		103,006,610 股
公司本报告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报告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合同的剩余期限	109 个月	115 个月

(二)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根据未来 UFH 企业价值的最佳估计进行估算	根据未来 UFH 企业价值的最佳估计进行估算
公司承担的以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换取职工服务总额	€122,096,156.37	€122,096,156.37
负债中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179,735,518.05	86,080,613.7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费用金额	175,563,601.76	83,716,404.34

2018 年 7 月 18 日，本公司子公司 UNIC Strategy A S.à.r.l.（以下简称“卢森堡 SPV”）、UNIC France Holdings SAS（以下简称“紫光控股（法国）”）及紫光控股（法国）小股东、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紫光集团共同签署《SHAREHOLDERS AGREEMENT》（以下简称“股东协议”）及其附件 Rules of the UF Free Share Plan A / Rules of the UF Free Share Plan B（以下简称“UF 无偿优先股计划”）、Options Agreements（以下简称“回售选择权协议”），约定从 2018 年 7 月 18 日（“授予日”）至其后 12 个月期间，紫光控股（法国）公司总裁有权向紫光控股（法国）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的部分员工及公司的部分管理人员总计授出不超过 81,579,174 股 UF 无偿优先股。2018 年 7 月 18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紫光控股（法国）已经向紫光控股（法国）及其下

属控股子公司的 84 位激励对象 UF 无偿优先股 70,873,909 股，剩余 UF 无偿优先股将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授予。根据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对紫光控股（法国）2019 年-2021 年经营情况的预测，已授予 UF 无偿优先股最终可转换为 UF 普通股 25,947,395 股。根据回售选择权协议，在一定条件下，激励对象可以一定对价在约定期限内分三期（预计为 2022 年 7 月 18 日、2023 年 7 月 18 日、2024 年 7 月 18 日，“可行权日”）开始将持有的股份回售给本公司的子公司卢森堡 SPV，由卢森堡 SPV 承担回购义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公司在合并层面将激励计划及回购义务一揽子视作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进行会计处理。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依据截至本报告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行权日卢森堡 SPV 回购 UF 普通股的数量和价值的最佳估计进行计算。

此外，根据回售选择权协议，卢森堡 SPV 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授予日”）对紫光控股（法国）部分普通股股东进行股权激励，授予激励对象向卢森堡 SPV 回售 UF 普通股的权利。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该部分激励对象直接持有紫光控股（法国）15,905,142 股 UF 普通股，并通过持有 Leopack 78.46% 的股份间接持有紫光控股（法国）16,227,559 股 UF 普通股；在一定条件下，激励对象可以一定对价在约定期限内分两期（预计为 2022 年 7 月 18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行权日”）开始将所持 UF 普通股回售给卢森堡 SPV，由卢森堡 SPV 承担回购义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公司在合并层面将对 UF 普通股股东回购义务一揽子视作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进行会计处理。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依据截至本报告日对可行权日卢森堡 SPV 回购 UF 普通股的数量和价值的最佳估计进行计算。

十三、承诺和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1. 经营租赁承诺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5,061,790.4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2,955,768.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7,423,110.74
以后年度	8,863,334.84
合 计	44,304,003.99

2. 签订的尚未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Linxens Singapore Pte Ltd、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天品有限公司的少数

股东李培芬、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天品有限公司及伊诺尔控股有限公司四方于2019年6月21日签订股权购买协议，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Linxens Singapore Pte Ltd 承诺于2021年12月31日收购李培芬持有的天品有限公司剩余15%股权，收购价格有两部分构成：

第一部分（“本金部分”）：所用于计算的15%的对价，以“2019收购价格”为基础计算，除以85%乘以15%；

第二部分（“利息部分”）：上述计算得出的第一部分，自股权购买协议之日（2019年6月2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按年化4.35%计算的利息。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立联信（苏州）微连接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立联信”）就未收回的应收账款对北京市思博智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诉讼，应收货款为人民币11,722,583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此案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顺义区法院作出判决：被告北京思博向苏州立联信支付货款11,722,583元并支付逾期利息（以上述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自2015年11月29日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目前上述判决已经生效，苏州立联信于2018年6月3日向顺义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口止，案件尚在执行阶段。

本公司之子公司 Linxens Holding SAS、Linxens Singapore Pte Ltd 因股权收购纠纷被他人起诉，诉讼金额为12,697,948.00美元，本公司反诉，诉讼金额为19,700,000.00美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此案正在审理过程中，公司就此事项于2018年确认预计负债400万欧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对外重要投资

2019年7月1日，公司与SCHIEROG B.V.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NEDCARD B.V.的100%股权，转让金额为23,957,182.00欧元。RABO PARTICIPATIES B.V.和SMARTCORP B.V.为本次交易的担保人。

2.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1、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5年11月4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2,958,579,878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为27.0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8,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如下项目：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万元）
1	存储芯片工厂	9,324,264.63	6,000,000.00
2	收购台湾力成 25%股权	379,833.98	379,000.00
3	对芯片产业上下游核心资产的公司的收购	1,621,000.00	1,621,000.00
合计		11,325,098.61	8,000,000.00

2017年1月23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中认购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私募股份事项的重大资产重组已终止。

2019年5月31日，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再融资政策及公司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已发生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已不具备继续实施的条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终止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2、转让全资子公司西安紫光国芯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紫光国芯的业务发展的需要，为减轻上市公司资金投入压力，改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保障西安紫光国芯自身的后续发展，公司拟将西安紫光国芯100%股权转让给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存储”），转让价格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为22,009万元人民币，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对上述股权转让方案进行调整，将原转让西安紫光国芯100%股权调整为转让其76%股权，转让价格以西安紫光国芯股权评估结果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为16,777.76万元人民币，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西安紫光国芯24%股权，其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经收到清华大学的备案许可。

3、实际控制人转让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事项

2018年8月10日，公司收到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集团”）的通知，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拟转让紫光集团部分股权。因该事项可能涉及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司于2018年8月11日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筹划转让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提示性公告》。2018年9月5日，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公司披露了《关

于实际控制人转让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和《收购报告书摘要》、《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对清华控股与苏州高铁新城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铁新城”）、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联合”）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紫光集团 30%、6%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高铁新城、海南联合的情况进行了公告。

上述股权转让方案随后进行了重大调整，清华控股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与高铁新城和海南联合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与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及紫光集团共同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拟向深投控转让紫光集团 36%股权，并拟约定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由清华控股和深投控一致行动或作出类似安排，达到将紫光集团纳入深投控合并报表范围的条件，以实现深投控对紫光集团的实际控制。基于这一安排，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前后，紫光集团的国有控股的性质不发生变化。

2019 年 8 月 9 日，公司收到紫光集团通知，清华控股、紫光集团与深投控于 2019 年 8 月 8 日共同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之终止协议》，决定终止向深投控转让紫光集团部分股权。终止协议签署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十六、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表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73,537.82	89,438,428.3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998,045.68	60,219,829.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67,149.14	848,886.7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753,318.79	-3,463,143.65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1,206,235.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	9,145,357.60	21,280,123.66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838,580.72	1,105,239.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20,408.17	-3,067,502.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930.42	1,203,489.23
合计	-20,159,223.50	140,087,142.01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019 年 1-6 月	1.53%	0.2988	0.298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018 年度	4.26%	0.8636	0.86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019 年 1-6 月	1.63%	0.3169	0.3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018 年度	3.64%	0.7378	0.7378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三十日